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5,625,550.2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589,84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08,847.60元（含税）。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3股。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589,840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48,176,952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08,766,792股（最终转增股份数及转增后总股本的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	华脉科技	60304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荣	王静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工业集中区丰泽路66号华脉国际广场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工业集中区丰泽路66号华脉国际广场
电话	025-52707616	025-52707616
传真	025-52707915	025-52707915
电子信箱	edd@huamai.cn	edd@huamai.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39），行业大类名称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2025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25年，国家坚持以实现新型工业化为关键任务，我国通信业实现平稳增长，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用户规模实现量质双升，5G、千兆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部署，高质量发展纵深推进。

1、千兆光网建设持续推进

2025年，新建光缆线路长度211.3万公里，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7499万公里；其中，长途光缆线路、本地网中继光缆线路和接入网光缆线路长度分别达114.3万、306万和4379万公里。截至2025年底，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达到12.51亿个，比上年末净增4877万个。其中，光纤接入（FTTH/O）端口达到12.1亿个，比上年末净增5030万个，占比由上年末的96.5%提升至96.8%。截至2025年底，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10G PON端口数达3162万个，比上年末净增341.9万个。

2、5G网络建设覆盖持续深化

截至2025年底，全国移动电话基站总数达1287万个，比上年末净增22.7万个。其中，4G基站为719.2万个，比上年末净增8万个。5G基站为483.8万个，比上年末净增58.8万个，5G基站占移动电话基站总数达37.6%，占比较上年末提升4个百分点。其中，具备5G RedCap接入能力的基站数达206.4万个，占5G基站的42.7%。

3、数据中心建设协调推进

中国电信、中国移动和中国联通三家基础电信企业推动算力布局从“广覆盖”迈向“深融合”，截至2025年底，对外提供服务数据中心机架数量93.8万个，较上年增加10.8万个，发展重点转向深化算网融合，通过着力推进资源一体化协同与智能调度能力建设，企业正从提供基础云资源转向供给智能、绿色、多元的算力服务。

根据《2025年通信业统计公报解读》显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双千兆”网络覆盖持续深化。超频完成“十四五”规划关于5G、千兆光网建设目标，实现县县通千兆、所有乡镇及95%以上行政村通5G。截至2025年底，我国5G基站数达483.8万个，占移动电话基站数比重达37.6%，平均每万人拥有5G基站34.4个，高于“十四五”规划发展主要目标8.4个；千兆网络建设深入推进，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10G PON端口数达3162万个，达“十四五”规划发展主要目标的2.6倍。加快推动5G-A、万兆网络试点部署，5G RedCap基站数达206.4万个，5G-A覆盖超330个城市，首批168个小区、工厂和园区的万兆光网试点部署顺利开展。

算力网络协同发展成效明显。截至2025年底，全国光缆网络稳步延伸，总长度达7499万公里，本年新建光缆线路211.3万公里。其中，长途光缆和本地网中继光缆线路分别同比增长1.4%和18.5%。算力供给能力显著增强，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对外提供服务的数据中心机架数达93.8万架，本年新增10.8万架，可调度智能算力规模超94.4EFlops（每秒万亿亿次浮点运算，FP16），同比增长87.6%。网络传输能力实现代际跃升，400G全光省际骨干网发展持续深化，服务能力已从骨干传输延伸至高品质政企服务等领域，技术前沿实现突破，全球首次400G/800G融合组网规模试点成功。

行业融合应用纵深拓展。5G、千兆光网等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已广泛融入国民经济91个大类；工业互联网已实现41个工业大类全覆盖，成为推动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的关键引擎。网络设施底座持续夯实，5G行业虚拟专网累计建成7.5万个，本年新增1.9万个。创新应用实现规模化落地，工业领域数字化进程加快，“5G+工业互联网”项目数超2.3万个，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设备连接数超1亿台，赋能效应应日益凸显。“无人矿山”“黑灯工厂”“智慧港口”等新模式、新业态蓬勃兴起，展现出数实经济深度融合的强大活力。

科技创新不断取得新成效。2025年，通信业研发经费占电信业务收入比重提升至4.6%，顺利完成“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4.5%），有效支撑关键领域创新持续取得突破。我国5G标准必要专利声明量全球占比达42%，5G-A（5G-Advanced）网络规模部署加速推进，在低空经济、工业互联网等商用场景相继落地，6G系统架构与关键技术验证取得阶段性成果，人工智能与通信技术融合创新进程不断加快，量子通信技术从前沿研究走向应用落地。

（二）市场地位

信息通信行业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发展态势稳健、前景广阔。公司在通信配套设施领域深耕二十余年，始终坚持务实经营、创新发展，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坚守产品专业化发展战略，通过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稳步推进市场拓展、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合作，以及强化企业文化建设与团队培育，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信誉，保持了稳定的产品技术竞争优势。

公司具备完备的信息通信配套产品系列，可提供多元化解决方案，拥有成熟的产业化基础和经验丰富的技术开发团队，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精准的定制化服务，满足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

经营发展中，公司持续完善优化主营业务，不断提升整体解决方案供给能力，紧密跟踪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变化，合理调整产业布局、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稳健有序发展。在巩固国内运营商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公司逐步加大行业市场及海外市场的开发力度，拓宽盈利空间。依托长期积累的技术实力、可靠的服务品质及核心竞争优势，公司与客户、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深度合作的良好关系，切实为信息通信网络建设、智慧运维服务提供支撑，助力各行业实现“智改、数转、网联”，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作为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解决方案提供商，深耕通信领域，始终以客户价值创造为核心，提供行业领先的产品与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具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服务一体化全链条能力，持续为国内外电信运营商、通信主设备商、网络集成商及政企客户，提供通信网络物理连接、无线接入、数据中心解决方案、物联网与系统集成及通信信息增值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覆盖从局端OLT到用户端ONU的全系列ODN产品及无线通信网络建设产品，具体包括ODN物理连接及保护设备、光无源器件、光缆等光通信产品，微波无源器件、POI多路接入等无线通信产品，以及室内外设备机箱、机柜、机房系列产品；可提供IP防护、供配电、温湿度环境调控及节能一体化解决方案，光纤、光缆、光器件及光配线设施全场景有线传输链路解决方案，多模多频无线链路系列产品。

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FTTX、传输网络建设、信息通信机房建设、无线信号室内分布等领域，可充分满足各类公网与专网用户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已形成通信基础设施、数据中心解决方案、物联网与系统集成、信息通信增值服务协同发展的多元化产品格局。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严格遵循《采购管理制度》，基于订单规模与库存水平等关键因素科学制定采购计划。采购工作实行多部门协同机制，采购部依据市场部提供的订单数据及库存现状编制采购方案，由专职采购负责人执行具体采购任务，上线采购招标管理系统，实现了物料和设备等招标流程的规范管理，质控部负责采购产品的质量检验工作。

2、生产模式

公司参加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电信运营商、中国铁塔和各类专网等客户的招标，中标后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明确约定了采购货物的种类型号、细分类产品价格等信息。客户根据电信工程建设进度，向公司发送发货指令，根据行业经营特点以及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依据发货指令组织生产。公司产品的关键零部件及重要工序自行生产和安排，部分工序委托加工，产品从设计、生产、装配、检测、试验均在企业内部完成。

3、销售模式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铁塔等电信运营商、广电公司，以及交通、轨道、银行、石油、邮政等各类行业客户，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631.7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93.69万元，公司本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国内市场需求收缩与行业竞争加剧的双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滑，进而导致净利润同比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且上年同期通过应收账款债务重组确认收益，本期无相关收益，致使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出现下降。

3、公司为推进降本增效、优化员工结构，本期支付的员工离职补偿费用相应增加。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659,435,303.82	1,565,556,296.19	6.00	1,631,342,69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6,095,280.25	899,209,682.36	-7.02	884,798,996.67
营业收入	816,317,062.75	905,599,948.05	-9.86	940,374,741.09
利润总额	-37,454,781.20	22,034,483.90	-269.98	-82,667,198.9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85,580,417.23	866,444,726.65	-9.33	900,109,26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936,924.98	14,569,499.40	-531.98	-84,202,13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682,651.50	-10,712,377.08	不适用	-105,221,38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42,976.45	35,934,221.37	194.27	77,259,13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	1.63	减少8.88个百分点	-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19	0.0907	-532.08	-0.52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19	0.0907	-532.08	-0.524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4,677,320.01	220,478,420.86	202,185,865.37	238,975,45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7,732.00	-12,462,674.91	-14,584,339.59	-26,552,17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89,528.55	-14,824,932.37	-17,113,341.46	-35,154,84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4,398.47	-5,386,518.49	-3,485,779.53	137,649,672.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2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胥爱民	0	36,905,021	22.98	0	质押	15,800,000	境内自然人
王晓甫	-1,060,000	3,262,273	2.0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20,000	3,020,000	1.8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昕	-282,000	1,854,831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1,506,704	1,506,704	0.94	0	无	0	境外法人
陶永亮	1,213,200	1,213,200	0.7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文健	1,045,700	1,045,700	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春花	960,000	960,000	0.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900,000	900,000	0.56	0	无	0	其他
江苏新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0,054	580,054	0.3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胥爱民、王晓甫、吴昕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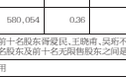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631.7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93.69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68.27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dd@huamai.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1:00-12: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胥爱民先生

总经理：杨勇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荣先生

财务总监：陆玉敏女士

独立董事：陈益平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dd@huamai.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荣

电话：025-52707616

邮箱：edd@huama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0日，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南路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姜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姜堰农村商业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11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授信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

本授信额度项下的贷款主要用于提供公司经营资金所需，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各类保函、项目贷款、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承兑汇票等金融机构借款相关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融资金额，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胥爱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举手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6）、《2025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http://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http://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http://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11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构建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3名委员胥爱民、孙小菡、陈益平作为薪酬发放对象均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胥爱民、杨勇、陆玉敏、陈玲宏、陈益平、胡宜奎、孙小菡作为薪酬发放对象均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杨勇、陆玉敏、陈玲宏作为薪酬发放对象已回避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均同意该项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十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核查情况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自查表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5月22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证科技、海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对金证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证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赔偿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部分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爱国	1995年	1999年	2012年	2025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长迪	2023年	2015年	2024年	2025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涛	2004年	2004年	2012年	2025年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爱国，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银河电子、海鸥股份、美思德及沪江材料等1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签字注册会计师周长迪，近三年签署了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涛，近三年签署了6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费用

立信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人民币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为人民币35万元。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定价原则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6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年报审计需配备的人员数量、工作经验及工作量等因素，依据公允合理的原则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http://www.sse.com.cn）。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证科技、海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对金证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